


法学研究生精读书系

比较宪法与行政法

龚祥瑞 著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法学研究生精读书系

比较宪法与行政法

龚祥瑞 著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比较宪法与行政法/龚祥瑞著. —北京:法律出版社,
2003.1

(法学研究生精读书系)

ISBN 7-5036-0178-7

I. 比… II. 龚… III. ①比较法:宪法—研究生—教材②比较法:行政法—研究生—教材 IV. D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105637 号

©法律出版社·中国

出版/法律出版社

编辑/法律教育出版中心

总发行/中国法律图书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中国科学院印刷厂

开本/A5

印张/16.5 字数/430千

版本/2003年2月第2版

印次/2003年2月第1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法律出版社综合业务楼(100073)

电子邮件/info@lawpress.com.cn

电话/010-63939796

网址/www.lawpress.com.cn

传真/010-63939622

法律教育出版中心/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法律出版社综合业务楼(100073)

电子邮件/jiaoyu@lawpress.com.cn

读者热线/010-63939660

传真/010-63939701

中国法律图书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法律出版社综合业务楼(100073)

传真/010-63939777

销售热线/010-63939792

网址/www.Chinalaw-book.com

010-63939778

书号:ISBN 7-5036-0178-7/1·177 定价:29.00元

出版说明

无论我们是欣喜,还是不满意,或是不满足,我们都已看到,从广度到深度,中国的法律教育事业正在进步。

法律教育的进步,自然也包含着法学教材的进步。但是,作为法律教育的知识载体,法学教材的理想目标应该是超越而不是同步甚或落后于法律教育的进步。就此而言,当前的法学教材出版事业的确任重道远,它既需要形式的改进,更需要理论的提升——其中包括需要一大部分具备相当理论水准的教材。无论使用法学教材欲培养的是“法律职业人”,还是“法律学术人”,都需如此。

法律出版社法律教育出版中心把服务于中国法律教育事业的发展引为己任。本着提高中国法律学生的理论素养的目的,我们推出这套阐发和探讨学理的高阶教材系列丛书。本丛书收入海外著名教材和优秀新著,也包括本社组稿推出的首版作品。不论作品是否严格采取了教科书的形式,只要它全面翔实地讲授知识,而非汲汲于某一个问题的专门讨论;只要它主要关注于知识的传承,而非完全偏重于学术上的创新,都可收入到丛书中来。由此出发,本丛书的特点是将全面传授知识、深入阐发理论、真诚中立地抒发己见和顺畅便捷地实现作者与读者的交流结合起来,不为片面,不为浮泛,不为平庸,不为晦涩。它是研究生阶段学习的得力参考书,我们也愿把它献给所有爱知爱智的法律读书人。

我们期待,本系列丛书能如潺湲流水,汇入法治和正义事业的大水滚滚、江河滔滔。

法律出版社法律教育出版中心

2002年7月

作者说明

行政法是关于行政的法律,它调整着行政机构的组织和职能。行政法是宪法基础上的部门法之一。从其基本内容看,在一定意义上可以说,行政法是宪法的一部分,即是宪法的动态部分;而宪法,则是行政法的理论基础。因此,作为尝试,把两者合编在一起,并将本书取名为《比较宪法与行政法》。这种做法,几年来几乎已成为西方国家,尤其是英、美两国的学者们和出版界的共同要求。我们出版本书的目的,是为应目前我国广大读者对此类书籍的迫切需要。所以希望读者对本书从体系到内容多加批评指正,俾于再版时得以修订、补充。

本书是著者于过去两、三年间在北京大学法律系讲授“外国宪法”和“比较行政法”这两门课程时编写的。在担任此类课程的过程中,著者有幸常得到同学们的支持和协助。其中李克强、王绍光、王建平、陈兴良、姜明安、陶景洲和张来明诸同学都曾协助著者整理本书文稿,为之付出很多时间和精力,使本书得以及时间问世,并使书中讹误有所减少。于此,著者谨向他们致以诚挚的谢意。

龚祥瑞

1983年8月15日于北京

目 录

导 言	1
一、宪法的对象	2
二、宪法的范围	2
三、宪法与宪政的关系	4
四、行政法与宪法的关系	5
五、行政法的定义	6
六、行政法的对象和范围	6
七、比较的方法	9

第一编 比较宪法

第一章 宪法的概念	15
第一节 宪法的特点与意义	15
一、宪法在形式上的特点	16
二、宪法在内容上的特点	21
三、宪法在范围上的特点	27
第二节 宪法的起源	28
一、英国宪法播下的种子	28
二、第一部成文宪法《美利坚合众国宪法》的由来	30
三、19世纪欧洲立宪运动的果实	32
第三节 宪法的作用	34
一、限制作用	34

二、统一作用	35
三、巩固作用	36
四、宣传作用	36
第四节 宪法的分类	37
一、传统分类法	37
二、布赖斯分类法	38
三、新分类法	42
第二章 宪法基本原则	46
第一节 私有制(Private Property)原则	46
一、私有制原则是资本主义国家宪法的第一项基本原则	46
二、自由资本主义的涵义与本质	47
三、垄断资本主义和改良资本主义的发展	49
第二节 “主权在民”(Popular Sovereignty)原则	52
一、法律主权说	52
二、政治主权说	53
三、议会主权说	58
第三节 “三权分立”(Separation of Powers)原则	60
一、英国的历史经验	60
二、分权说——孟德斯鸠的贡献	65
三、分权原则在不同国家和不同时期的体现	67
第四节 法治(Rule of Law)原则	71
一、法与秩序	71
二、法治与自由	73
三、法治与政权	75
四、法治与政治责任(格林的理论)	77
五、1959年《德里宣言》对法治原则的解释	80
第五节 权利平等(Equality of Rights)和政治自由 (Political Freedom)原则	81
一、权利平等的概念	81

二、程序性权利与实质性权利	83
三、权利平等的实质	87
四、政治自由的界限	88
第三章 宪法的实施	93
第一节 遵循宪法惯例	93
一、宪法惯例与法律	93
二、宪法惯例与政治	96
第二节 宪法和法律的解释	97
一、解释宪法(包括法律)的必要性	97
二、英国的经验	99
三、美国的经验	102
第三节 宪法的修改	106
一、修改宪法的必要性	106
二、修改宪法的程序	108
第四节 司法审查与宪法法院	109
一、司法审查的由来	110
二、司法审查的机构	114
三、司法审查的本质和作用	119
第五节 宪法的发展趋势	122
一、公民权利范围的扩大	122
二、政府权力的扩大	124
三、宪法的领域从国内法扩展到国际法	126
第四章 公民权利	128
第一节 公民权利概论	128
一、公民权利的概念	128
二、公民权利的性质	129
三、公民权利的学说	131
第二节 公民权利问题的新动向	132
一、个人本位的法理学正在让位给团体主义的法理学	132

二、政治权利向经济社会文化权利深入	138
三、《人权宣言》普及到各国并从国内法推广到国际法	140
第三节 关于人身自由的权利	143
一、人身自由的意义	143
二、救济手段	145
三、应变措施	147
四、各国之比较	149
第四节 关于言论出版自由的权利	150
一、宪法原理	150
二、英国关于言论出版自由的法律	153
三、法国关于言论出版自由的法律	156
四、美国关于言论出版自由的法律	157
五、瑞典关于言论出版自由的法律	159
第五节 关于集会结社自由的权利	160
一、集会自由的原理	160
二、集会自由的实际	161
三、集会自由的条件	161
四、1930年代以来的变化	162
五、结社自由	162
第六节 关于物质保证的权利	163
一、经济生活权利	164
二、社会生活权利	166
三、文化教育权利	166
第五章 国家机构	168
第一节 国家机构概论	168
一、“国家”(The State、L'Etat、Staat)的概念	168
二、国家和政府的差异	170
三、国家机构的概念和形态	171
第二节 元 首	175

一、国家、政府与元首·····	176
二、国王、王权与行政权·····	182
三、单头制、双头制与多头制·····	184
四、国家元首在实际政治中的地位与作用·····	185
第三节 政府(行政权)·····	187
一、政府制度的类型·····	188
二、政府组织形式的新发展·····	199
三、政治执行机构(决策机构)的职能·····	203
四、政府决策过程·····	205
五、结论·····	207
第四节 议会(立法权)·····	208
一、议会的构成——两院制和一院制·····	209
二、议会的作用·····	211
三、政府统治和议会监督·····	213
四、议行合一与议行分离·····	215
五、立法与立法程序·····	217
六、议会委员会·····	220
七、议会与财政监督·····	222
八、官方反对党·····	223
第五节 法院(司法权)·····	224
一、法院的特性与种类·····	224
二、检察机关和司法行政机关·····	228
三、审判制度·····	232
第六章 政治团体·····	261
第一节 选民团体·····	261
一、“人民”、“选民”与“代表”·····	261
二、选举资格:限制选举和普及选举·····	266
三、选举构成:地域代表与职业代表·····	268
四、选举方式:简单多数制与比例代表制·····	269

五、英国选举制度的弊端	271
第二节 政党	274
一、政党的基本概念	274
二、政党的宪法地位	282
三、政党与政治制度的关系	285
第三节 压力集团	292
一、压力集团的性质与种类	292
二、压力集团的产生与发展	294
三、压力集团的活动方式	295
四、压力集团的宪法地位和作用	299

第二编 比较行政法

第七章 行政法的基本原则	305
第一节 行政法治(The Rule of Law)	305
一、合法性与行政	305
二、法律面前平等	307
第二节 议会主权(The Sovereignty of Parliament)	307
一、中外对比	307
二、政府向议会负责的制度	308
第三节 政府守法(Government Subject to Law)	309
一、遵守通常法律	309
二、英国公法中的救济办法	311
第四节 越权无效学说(The Doctrine of Ultra Vires)	311
一、“越权无效”是行政法的中心思想和主要武器	311
二、权限的解释	312
三、越权概念的内容	313
四、越权无效学说的历史根源	313
五、立法、行政、司法和半司法的职能区分	313

第八章 行政法的由来和发展	315
第一节 英美法系行政法	315
一、特点	315
二、历史沿革	317
三、20 世纪的停滞	318
四、英国行政法的复兴	319
第二节 法国行政法	321
一、法国行政法的特点	321
二、法国行政法院的由来和发展	322
第三节 苏联东欧法系行政法	327
一、特点	327
二、苏维埃行政法的来源及其对东欧国家的影响	328
第四节 中华法系	330
一、从东汉的“御史台”到清代的“宗人府”	331
二、半殖民地半封建的行政法院	332
三、社会主义信访制度的由来与发展	333
四、发展中的我国行政法	338
第九章 行政机构	340
第一节 组织原理	340
一、组织的概念	340
二、组织结构中人的因素	342
三、组织形式	344
第二节 国家元首与政府首脑	353
一、一元制领导与二元制领导	353
二、国家主席的法律地位	355
三、最高国家行政机关	356
第三节 中央各部会	358
一、行政机构的调整	358
二、行政部门的分类	361

三、内部机构	362
第四节 地方政府	367
一、行政区划与地方机构	367
二、行政区域和行政单位的调整	367
三、各级地方政府的职权	368
四、中央对地方的控制	369
五、地方财政	371
六、地方性法规	371
第十章 文官制度	373
第一节 概况	373
一、名词	373
二、定义	375
三、范围	378
四、结构	380
五、实质	381
第二节 文官制度的特征	385
一、文官制度是劳动人事制度的一部分	385
二、文官制度是一国政治制度的一部分	392
三、文官制度同全国教育制度的联系	397
第三节 服务法规	400
一、国家公务的性质与文官的法律地位	400
二、《就业法》	402
三、《保密法》	403
四、《退休法》	407
五、工资待遇	409
六、惩戒与纪律	410
第十一章 行政立法	411
第一节 委任立法的概念	411
一、行政立法	411

二、委任立法的由来与发展	412
三、委任立法的性质与效力	412
第二节 委任立法的必要	414
一、技术问题	414
二、未来问题	415
三、法律施行问题	415
四、紧急权力	415
五、广泛的授权	416
六、赋税问题	417
七、以命令修改法律的权力(亨利第八条款)	417
第三节 法规的种类	418
一、法规的名称	418
二、分类的必要	418
三、分类标准	418
四、法规的种类	419
第四节 法规的制定	424
一、法规制定标准	424
二、法规制定程序	425
第五节 法规的公布	426
第六节 废除、修正、重订	427
第七节 议会监督	427
一、向议会备案(Laid Before Parliament)	427
二、经议会批准	428
三、经审议委员会和联席委员会审议	428
第八节 司法审查	429
一、法院与立法的关系	429
二、各国宪法原则	430
第十二章 行政行为	433
第一节 行政行为的概念	433

一、行政行为的定义	433
二、行政行为的“单方”性质	434
三、行政当局的权威性行动	435
四、行政行为的约束力	435
五、公私法的领域	436
第二节 行政权、行政职责和自由裁量	436
一、权的意义	436
二、权的性质与范围	436
三、职权的行使	438
四、职权与职责	440
第三节 行政行为的司法控制	442
一、行政合法性原则	442
二、行政正直性(公正性)原则	446
三、行政合理性原则	451
第十三章 行政司法	454
第一节 英国行政裁判所	454
一、裁判所与法院的区别	454
二、建立裁判所的原因	455
三、裁判所解决的纠纷的种类	455
四、裁判所与政府的关系	455
五、对裁判所决定的上诉与司法审查	456
六、裁判所与法院的关系	458
第二节 美国的独立管理机构	459
一、美国行政裁判机构的特点	459
二、行政部门的裁判权	461
第十四章 行政诉讼	462
第一节 法国行政法院组织法	462
一、行政法院的构成	462
二、行政法院的体制	465

三、管辖权	465
第二节 法国行政法院程序法	472
一、法国行政法院办案的特征	472
二、诉讼开始	473
三、小组提出	473
四、专员报告	474
五、小组会议	474
六、“政府专员”声明	475
七、裁判会议	475
八、裁定书	476
九、执行	476
十、上诉	477
十一、地方行政裁判所的程序	477
十二、特别程序	478
十三、诉讼费用	478
第三节 法国行政法院实体法	479
一、行政案件的性质与种类	479
二、行政责任	479
三、行政合同	482
第十五章 行政监察	483
第一节 瑞典议会司法专员制度	483
一、起源和发展	484
二、任务和权限	487
第二节 英国议会行政专员	495
一、议会行政专员的产生	495
二、议会行政专员的机构	496
三、议会行政专员的权力范围	497
四、控告	498
五、调查	499